

中山市黄圃镇人民政府 强制拆除公告

粤中黄圃强字〔2026〕1号

关于中山市黄圃镇镇一村第一经济合作社非法占用土地行为，经本单位立案调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粤中黄圃罚字〔2023〕1455号，责令中山市黄圃镇镇一村第一经济合作社在自收到本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十日内履行1. 罚款人民币贰万捌仟捌佰捌拾伍圆捌角（¥28885.8）；2. 责令退还非法占用的1444.29平方米土地；3. 没收非法占用的1444.29平方米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及其他设施的处罚义务。中山市黄圃镇镇一村第一经济合作社逾期未履行没收非法占用的1444.29平方米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及其他设施的处罚义务。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于2024年7月5日作出《行政裁定书》（2024）粤20行终760号，准予由中山市黄圃镇人民政府强制执行《行政处罚决定书》粤中黄圃罚字〔2023〕1455号第3项处罚内容“没收非法占用的1444.29平方米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及其他设施。”

为维护行政执行的严肃性，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予以公告，决定于2026年3月27日至2026年4月10日间对你（单位）位于中山市黄圃镇镇一村土名“吉祥路边”地段处非法占用的1444.29平方米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及其他设施进行没收。

对于强制没收活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阻挠、干涉，
否则将依法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The seal is circular with a red border. Inside the border, the text '黄圃镇' (Huangpu Town) is at the top, '中山市' (Zhongshan City) is at the bottom, and '人民政府' (People's Government) is on the right side. A five-pointed star is in the center.
中山市黄圃镇人民政府
2026年3月23日